考生守则

- 1. 自觉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,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考试工作人员履行职责,不得扰乱考场及其他考试工作的秩序。
- 2. <u>凭准考证和报名注册时的有效证件(身份证或护照)</u>按规定时间和地点参加考试。<u>没有身份证的需要提供印有本人照片的有效证件,如学生证/市民卡/驾照/护照/港澳通行证,或者由学籍学校出具证明,证明中应有考生姓名、性别、身份证号码及照片等信息,并由学校压照片加盖公章。</u>
- 3. <u>第一轮认证全部采用纸质试卷,答题卡与答题卷答题。考生须仔细检查答题卡与答题卷,确保答题卡与答题卷的一致。因全部采用机器判卷,无人为参与,请务必正确填涂答题卡,答案写在试卷上无效,由于不规范填涂答题卡</u>导致的失分,责任由考生承担。
- 4. 只许携带 2B 铅笔、黑色水笔、橡皮等非电子文具入场。禁止携带任何电子产品或机器设备入场,无存储功能的手表除外; 手机(关机)、U 盘或移动硬盘、键盘、鼠标、闹钟、计算器、书籍、草稿纸及背包等物品必须存放在考场外。如有违规带入的,一经发现,直接取消违规考生的参加资格。
- 5. 考生入场时,考生须自觉接受检查,对监考员予以协助和配合;入场后,须对号入座,并将准考证和有效证件(身份证、护照、市民卡、驾照、户口本(同时提供有本人照片上及报名单位盖章的证明))放在课桌靠走道一侧上角,以备查验。
- 6. 考生领到答题纸、答题卷和试卷后,须检查试卷的组别是否有误,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和指定位置准确填写姓名、学校和准考证号等栏目,**等待监考员** 核验。如有问题,须立即报告监考员。
- 7. 考生考前 20 分钟进入考场,考点发出开考信号后才能开始答题,开考 15 分钟后不得入场。在第一轮认证考试进行中,除身体特殊原因外,考生须在 认证进行 2 小时候后方可准予离开,不得提前交卷离场。认证考试期间,任何 人不得将试卷、答题卡和草稿纸携带出考场。

- 8. 必须使用黑色墨水的水笔或者钢笔在答题卡规定的区域填写姓名、学校和准考证号,选择题必须用 2B 铅笔在答题卡上填写,在试卷、草稿纸上作答无效。
- 9. 在考场内须保持安静,不准吸烟,不准喧哗,不准交头接耳、左顾右盼、打手势、做暗号,不准夹带、旁窥、抄袭或有意让他人抄袭,不准传抄答案或交换试卷、答题纸、草稿纸,不准将答题纸、试卷、草稿纸带出考场。
- 10. 遇试卷分发错误及试题字迹不清等问题,可举手询问,涉及试题内容的疑问,不得向监考员询问。
- 11. 考试结束信号发出后,立即停笔,等待监考员收取试卷、答题卡和草稿纸。待监考员清点本场考试材料后,根据监考员指令依次退出考场,不准在考场及附近逗留。
 - 12. 对考生违反考试纪律和规定的行为,将视情节予以处理。